

##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

### 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由4.73元/股调整为4.72元/股，非公开发行数量由不超过67,660,000股调整为不超过67,803,345股。

#### 一、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基本情况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73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6,766万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2,003.18万元（含本数）。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 二、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40,749.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488.9952万元，

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不送红股，不转增股份。

2020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14日，除息日为2020年7月15日。

### 三、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现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 （一）发行价格

由于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定价原则，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做出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由4.73元/股调整为4.72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含税）=4.73元/股-0.012元/股=4.72元/股（向上取整保留两位小数）。

#### （二）发行数量

由于本次发行价格发生了调整，按照原发行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调整为不超过67,803,345股。本次调整完成后各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和认购股数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调整前			调整后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万元)
1	应坚	4.73	27,480,000	12,998.04	4.72	27,538,220	12,998.04
2	杭州杭实大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73	14,800,000	7,000.40	4.72	14,831,355	7,000.40
3	刘桂雪	4.73	12,690,000	6,002.37	4.72	12,716,885	6,002.37
4	武杨	4.73	12,690,000	6,002.37	4.72	12,716,885	6,002.37
	合计	<b>4.73</b>	<b>67,660,000</b>	<b>32,003.18</b>	<b>4.72</b>	<b>67,803,345</b>	<b>32,003.18</b>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五日